



## 越南彝族的历史及其文化述略

作者: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 发布时间: 2002-11-23 15:08 原出处:

彝族是我国西南地区跨境而居的古老民族之一。在我国, 彝族共有675万多(1990年)人口, 主要分布在云南、贵州、四川三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在国外, 越南、泰国、缅甸、老挝等国家均有彝族分布。

中国和越南是世代邻邦, 自汉光武帝时期伏波将军马援进兵交趾(即今越南)以来, 互相往来不断, 壮、汉、傣、彝、苗、瑶、哈尼、拉祜等少数民族跨境而居, 形成两国的国民。

根据越南已经发表的调查资料, [①]越南54个民族中属于藏缅语族的现有7个民族共29521人。他们分别是: 贡族(有1261人, 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孟牒和奠边县。)、哈尼族(有12489人, 主要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孟牒、封土县和老街省、巴沙县。)、拉祜族(有5319人, 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孟牒县北部。)、傣族(有3134人, 分布在河江省同文、苗旺县和高平省保乐县。)、扑拉族(有6424人, 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巡教, 安沛省文安, 老街省文盘、保胜、沙巴、北河、孟羌县和甘堂市, 以及河江省新门和北光县。)、西拉族(有594人, 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孟牒县的干胡乡肖核、西头寨和孟聂乡南兴寨。)、尼苏人(有300多人, 主要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封土县的麻栗寨、红坡寨等地。)。这些民族都分布在越中边境相接壤的地区。

如果按照我国的民族学分类, 上述的7个民族均属藏缅语族彝语支(各这支系内部有方言和土语之)。但根据越南民族学者的田野调查和已经发表的资料, [②]上述的7个民族中, 只有其中的三个民族群体同彝族有直接的来源关系, 那就是傣族、汉扑拉人(属扑拉族的一个支系), 以及尼苏人。也就是说, 在越南民族分类中的傣族、汉扑拉人及尼苏人是严格意义上彝语支的彝族。

### 一、越南彝族的历史迁徙与分布

从严格意义上来说, 越南彝族分为傣支系和汉扑拉支系(因为尼苏人实际上是属于傣支系的)。根据越南民族学者的统计(吴德胜:《关于越南各支彝族的若干问题》, 2000年), 傣支系共有人口3134人, 扑拉支系6424人, 尼苏人300多人, [③]越南彝族的总人口为9858人, 总数近万人。

#### 1. 越南彝族傣支系

傣支系在越南民族学界称之为黑傣和花傣, 他们(包括尼苏人)所操用的彝语属于彝语南方方言, 与我国云南红河、元阳、金平等地的彝族尼苏支系尼苏人所使用的彝语相同。黑傣和花傣主要居住在北越河江省同文县和苗胜县的山区, 以及高平省保乐县山区和平地, 宣光省也有零星分布。接近广西百色地区平猛县的越南保乐县的傣支系有彝文经书, 据说从中国迁出时带去的, 目前当地彝族无人能够认读。而分布在越南莱州省封土县的麻栗寨、红坡寨等地的越南彝族尼苏人还保存着老彝文古籍《指路经》、《钱行书》、《驱鬼书》、《献牲书》《叙情书》等彝文书。

越南傣人有许多不同的自称和他称, 居住在越南的瑶、傣、壮等民族称之为“布姆阿”, 苗族称他们为“麻”, 这与国内的苗族自称Hmong相同。与他族交往时, 傣支系的彝族自称为“曼彝”、“曼几”、或“门彝”等。自称稍有差异主要是由地方语言音变所致。

越南彝族傣支系迁徙于中国。根据越南河内社会科学出版社1968年出版《大越史记全书》(第六集)记载:“戊辰年(1508年)云南傣人流入兴化镇(即今老街省)水尾区域”。“苗旺和同文的傣

傩老人说，他们的祖先是起义失败后为躲避明王朝捕杀而从中国来越南的。”[④]据越南学者研究，这些傩支系的第一次迁徙很可能与明正德年间云南红河弥勒十八寨（今虹溪）阿寺，阿务造反被镇压有关。也就是说，傩支系在越南出现的最可靠时间大约在16世纪，这种迁徙一直延续到以后的各个世纪。但根据史料，多数傩支系迁入越南与命末清初的阿迷州（即今云南开远市）普沙事变有着直接的历史关系。

明天启、崇祯年间，阿迷州土司普明声因应召平乱（即1622年平贵州水西土司安邦爰反明之乱）有功，天启5年（即1625年）得授从五品土守备衔，题授宣慰司衔。其子普柞远也准袭阿迷土知州世职。父子由此声势日渐显赫，威慑各处土司，四邻土司于是纷纷上告省城。云南巡抚王伉也忌普氏父子势力逐大对其不利，列虚罪奏准朝廷。崇祯四年（1631年）3月，亲率劲旅驻临安府督师，遣军1.7万人进攻阿迷州。王被普名声的伏兵夹击而全军覆灭，被朝廷革职查办。崇祯五年（1632年）普名声受招抚。1632年10月“川贵总督朱元疏奏：酋普名声久叛通诛，其妻万氏嫫虑祸其身，密与家人吴道泰、普明超，举人章呈锦、生员万民瞻、吏目谢良臣等定计，于九月十一日进毒杀之，率其所部以降，滇患悉平。”（《明实录·崇祯长篇》）。后其遗孀万氏嫫招赘王弄山副长官沙源之子沙定州，继续扩充实力。[⑤]

清顺治二年（1645年）八月，元谋土司吾必奎反，黔国公沐天波急调各地土司会剿。十一月，沙定州兵临城下。十二月初借机突袭沐府，直逼省城。后分兵追杀沐天波至楚雄，攻陷大理、蒙化，1646年克石屏、宁州等地。同年大西军孙可望、李定国以扶明反清为借口，进兵昆明，击退万氏嫫、沙定州，沙、万退至今弥勒大麦地，一场恶战后败走临安、阿迷两地。1647年李定国部破临安，直捣阿迷。1648年，沙、万在老巢阿迷东山俱革龙被捕，擒送昆明，万氏被剥皮示众。这次混战，阿迷城中的傩民和汉民被牵连而残遭杀戮者很多。

由于“阿迷州的普氏土司自古与交趾（今越南）交往甚密。普名声为抗击王伉，遣使交趾搬兵，从背后牵制明军的围攻。”[⑥]普沙事件后，在开远蒙自的傩族为了躲避朝廷官兵的追杀，大部远走他乡。其中有不少的傩族纷纷朝河口、马关、金平方向逃难。大批从开远等地迁往越南。根据现今开远中和营傩族自称傩和金平老乌支系的历史情况来看，有傩文经书的越南傩族傩支系大都是从开远迁出的，而普沙事件是傩支系迁出的主要原因之一。普沙事件后迁往越南的傩族成为了“开发越南同文、苗旺山区的首批主人。”（吴德胜，2000）“由于定居时间早，后来的苗、壮瑶、傣等民族在祭祀祖先、祭拜田鬼等的时候，这些民族都不忘祭祀傩人的灵魂。”（吴德胜，2000）

越南傩族傩支系由于是战败而从云南迁入的，越南高平省保乐地区的傩支系现在仍还明确地认识到自己在傩族社会中的地位，认为是黑傩，自称我曼傩，与国内的傩族黑傩支自称“诺苏”相同。而现居在其他地区的，如同文、苗旺的部分傩支系却对自己的地位很模糊。苗旺北部的新街、上等乡的傩族与崇拉、垄刀的傩族还有婚姻往来。但是由于受到从国内迁入时地位的影响，傩族中一些宗族仍然被视为上等，如同文、苗旺的傩族中有声望的黄、王、卢、尧、苗、郎、李、板等姓，他们人少但分布于各村，处于相当领主的地位。这可能是我国境内傩族傩支系贵族的后裔。“但分布于越南的傩支系，从习俗、语言到经济文化生活都相当统一，没有多少差异，只是由于迁入越南的时间不同而存在吸收越文化上的高低差别而已（吴德胜，2000年）。”

## 2. 越南傩族扑拉支系

越南傩族扑拉支系主要分布在红河两岸老街省的孟羌、北河、保胜等县，河江省的兴门、北光等县，以及莱州省的巡教县和安沛省的文安县等地。越南学者把他们分为佬扑拉和汉扑拉。孟子羌县的大峡丘、南卢、清平乡的汉扑拉，自称扑拉颇。[⑦]汉扑拉是操汉语的扑拉，人口有3000人；佬扑拉是操傩语的，约3500人左右。佬扑拉还有“舍付”、“博柯巴”、“普”等其他泛称。博柯巴的称法与我国境内屏边县内傩支博卜泼相同。在

越南北河县的垄平、那会、南门以及光门县的南喜还有称为阿嘎的扑拉人。当地苗、壮瑶等民族称他们为扑拉。这部分被称为阿嘎的扑拉人，是属于从国内迁入越南的节伙（白傩）傩族阶层（包括曲伙、阿加和呷西）。因为根据我国境内（四川凉山傩族、贵州毕节傩族和云南部分傩族）在解放前（特别是凉山奴隶制社会）社会家支等级划分制度，不同阶层和不同社会地位的傩族分5个不同的等级：兹莫（土司）、诺合（黑傩）、曲伙（白傩）、阿加（安家娃子）和呷西（锅庄娃子），属于处于被统治地位的节伙等级阶层，其地位在5个等级中仅略高于呷西（锅庄娃子）阶层。[⑧]“诺合等级婚姻集团与节伙等级婚姻集团之间绝不允许通婚。”[⑨]节伙等级中的阿加（阿嘎）等级主要是经主子（诺合）婚配成家后

的单身呷西和伙中的地位下降者，节伙等级集团中的最低等级呷西主要由抽来的阿加子女、外地抓来的汉人或其他民族以及少数破产的曲伙组成。在彝族等级中，其地位较低。

在越南被称为佬扑拉的彝族何时迁入越南，至今尚不清楚。但根据他们的居住地的莱州省、老街省以及安沛省的地理位置看，莱州的佬扑拉与金平县的马鞍底乡阿普支系有联系，老街、安沛同在红河沿岸，根据佬扑拉“博柯巴”的称谓，可能与屏边博卡颇是同一个支系。从地理位置和称谓来看，佬扑拉从屏边到河口迁出的有一支，另一支是从个旧到金屏后再迁往越南的。佬扑拉最早从云南迁出的具体时间虽然尚不能确定，但大部分扑拉人是在元、明、清时期从云南境内迁去的。因为明朝时期实行改土归流，云南彝族地区的很多土官被流官替代，民族压迫极为残酷，阶级矛盾尖锐。同时明正德年间在云南的阿寺、阿雾彝民起义，万历崇祯年间的普沙事件、大西军攻打滇南、吴三桂反清、鄂尔泰血洗彝族土司等历史事变都对彝族地区的社会经济造成极大的破坏，在这些事件前后，很多彝族为躲避战乱，免遭屠杀而纷纷外逃。因此大多数的佬扑拉人迁出的时间在明清之际是可以肯定的。

越南汉扑拉人居住在老街省的孟羌、北河、保胜县，靠近云南文山马关、麻栗坡的河江省兴门、北关、等县也有分布。这部分彝族从马关县和麻栗坡县迁出。根据越南学者的考证。迁出时间约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即在清末至民国年间。避乱求生求安是迁出的主要原因。

### 3. 越南彝族尼苏人

越南彝族尼苏人自称为“南苏泼”，主要分布在莱州省封土县的麻栗寨、红坡寨等地区，与苗、瑶、汉、哈尼等民族杂居。有300多人（另有100人已融合在越南姆基支系中）。当地汉足称他们为“保保”，苗族称之为“么”，哈尼族称之为“腊俄”，瑶族称之为“甲罗保”。

据考证，<sup>[10]</sup>越南尼苏人迁入越南的时间比保保支系和扑拉支系要晚。据越南麻栗坡寨、红坡寨一带尼苏人的《家谱》看，尼苏人是20世纪20年代初从中国元阳县逢岭一带迁入金平县保山寨，40年代中期又从保山寨迁入越南封土县麻栗坡寨，70年代末期越南政府动员他们搬迁，麻栗坡寨的尼苏人有一部分搬迁到红坡寨。现居住在红坡寨的有几家越南尼苏人祖坟还在金平宝山寨，1960年前，每年清明节都要回金平县保山寨扫墓。越南彝族尼苏人还保存着老彝文古籍《指路经》、《钱行书》、《驱鬼书》、《献牲书》《叙情书》等彝文经书，但现在无人能识读。

## 二、越南彝族的民居与社会生活

越南的彝族村寨的居民成分大都是单一的。一般不与其他民族杂处。保保族的小村寨一般在半山腰上，各村寨的房屋形成密集型或圆型布局，背山面谷。

各村寨子的上方都有一片祖神林。与苗族、傣族不同的是，房屋面对的山谷，大树环抱村寨，附近森林紧密。保保族人禁止砍伐村寨附近的这些树木，一方面是因为他们认为神灵寄居在树上，另一方面是为了保护树荫和水源。并定期进行公祭。

越南保保族的民居住宅有三类：高脚屋、平房、半高脚屋和半平房。高谅省保乐县和河宣省新街县地区的高脚屋与岱族人的相同，其中也有为数不多的半高脚屋半平房。即前半部份是高脚屋，后半部份是平房。住房一般一正房两耳房，柱子直接埋在泥地。河宣省同文、苗旺地区的保族平房与当地苗族的完全一样。住房的结构形式虽有不同，但屋内的布局各地区都完全相同。越南彝族的传统住宅是封闭型的，窗子少，居室、谷仓、养畜禽、厨房等都在以个围成圈的小院内。房屋布局一般为三室两厢，祖魂置设在中厅后壁上，右厅是主人的卧室，前面是火塘，是主灶，左厅是子女及其他成员的卧室，前面是炉灶，视为辅灶，以及堆杂物。畜禽关在屋檐下或者山墙内侧。保保支系还在房屋左厅设有非正常死亡者的灵位，除屋主之外，其他任何人都不能触磨这个灵位。

与许多少数民族一样，保保族主要以农业为主，兼以畜牧、狩猎、采集以及一些副业如编织，织布等。根据地理条件，保保族的耕作区可分为两大地区：石山高原（河宣省同文县、苗旺县）和土山高原（高谅省保乐县）。石山高原区的耕地可分为三类：旱田、定耕山地、石洞点种。自古以来，越南保保族在上述三种耕地上种稻谷和玉米。靠雨水浇灌的旱田种一季稻子，定耕。山地和石洞点种则种玉米。间种、套种、轮种，并用石块垒田埂以防水土流失已成为他们传统的耕作方法。在高谅省保乐县，保保人居住的地区可以看到梯田和定耕地，他们的生活来源主要靠耕种田地。

水稻以糯稻和籼稻为主，一般在2—3月撒秧，4—5月插秧，10—11月收割。旱地作物以麦子、小米、红米、芋头、的瓜、冬瓜、豆类、辣椒和蔬菜为主。在生活中比较重视饲养畜禽，比如牛马猪鸡鸭等。马用作运输，牛为犁耕，每个家庭户以牛马数来衡量财产的多寡。但是，由于气候恶劣，医疗卫生不发达，瘟疫较多，畜牧业没有得到很好地发展，形不成商品交换规模。

彝族尼苏人的耕作技术水平在当地民族中是较高的。他们们用石块垒成田埂，山坡开成梯田。一块地里多种套种、回轮种。回稻谷和玉米是他们的主食，青菜、薯、豆等类为副食品；回狩猎、采集、编竹品、纺织、养禽及经济林木为家庭副业。

### 三、越南彝族的服饰文化

越南彝族有悠久传统的织染工艺，妇女们自行种棉、纺纱、织布和染布，自给自足，一般不向其他民族购买。布料多为蓝靛色或黑靛色。染布的主要原料为马蓝（又叫蓝靛），正月撒播，七月收获时连同枝秆叶子一并割捆带回，放在各种大小缸里浸泡，每一担子马蓝加泡一碗石灰粉液，浸泡9—10天以后马蓝烂透了，就把滤好的液体倒进别的缸里就可以染布。染布时是一节一节地放入缸中染浸，染了晒干，又再染，直到染得满意时晒干，放进蒸锅里再蒸上一小时左右才算完工。这个工序，各种布料的蓝靛色就不容易褪色。布料要染成红布时，取回山林里的红色草，捣烂挤出汁，把布或线放入红色草汁中浸泡晒干即成。染黄布时，取回一种似芦苇的草本植物菜草，熬出黄色汁液，布料放入浸泡，黄布就染成了。越南彝族的服装比其他民族的艳丽，色彩搭配明显。河江省苗旺课课支系女子，服饰花纹以几何图形为主，头巾、上衣、裙子、裤子、裤罩绣有用红、绿、黄、百色绒为主的对称型花纹，以三角形拼布组合成美丽的图案。衣服上垂吊六朵红花，袖子左右各拼十个三角形为一组的三组图案，共为六组。衣服上配每组为九个三角形的十四组图，构成二十八个阴阳图，形成与二十八宿对应数。裤子上左右各配每组为九个三角形的九组图为阴图，又以空白截对的九个阴阳图案，与古代彝历每月36日的数相符。

越南彝族扑拉人编制的衣拍餐具等品种繁多、花色齐全、色彩鲜艳，远近闻名。他们靠手工业劳作以弥补经济收入的不足，如编织藤器、制造木器、锻铸打铁等。编织的官箕、竹竿、背兜、木器马鞍、箱子、桌椅、水桶，铸造的犁头、锄、镰、刀等，均在市场上出售，产品质量深受其他民族的欢迎。

### 四、越南彝族的社会关系

越南的彝族属于以父系血缘为纽带的封闭型宗教关系，实行集体恋爱，一夫一妻制，姨表姑表婚是传统习惯，这家亲兄弟与另一家亲姐妹婚的现象存在。也有夫亡嫁叔子或委亡娶姨妹的转房、填房现象。子女随父性。结婚礼俗中，女方一旦接受甲方的聘礼后，严禁与其他情侣谈情，男方也不得与其他女子往来。婚姻关系上是很严肃的。在生活上遇到病灾等困难时，团结互助，友好协作，现互相帮助为荣，为帮为耻。因此，一般在越南彝村遇上外族欺本族时，会联合抗敌。1954年以前，北越地区大部分少数民族过着封建领主制度，傣、壮、苗的封建领主经济已发展到了相当高的水平。领主们占据着大片的土地，建立了从州、孟到村寨的严密统治剥削机构。清末民国初年，老街省孟姜、北河、河江省的兴11等县，苗族、壮族的封建领主占据着统治地位。

夫拉族男女青年自由恋爱结合，父母不包办。没有早婚的习俗。一对男女相爱，双方各自禀告父母。举行一次双方家属及亲戚出席的酒宴就算结成夫妇。婚礼可以立即举行，也可以等两三年后，待筹齐米、肉等物时再举行。女方嫁妆通常有碗筷、锅镇、被、席、刀、锄、种鸡、种猪等，婚礼简短，最多持续半天到一天。男方给女方的彩礼一般是一套衣服、一个银质项目、五十公斤肉、二三坛酒。男子极少人赘。如果岳父母家中确有困难，则女方偕丈夫一起回娘家帮忙。

扑拉人迁人越南时没有土地，他们生活在苗、傣、壮等族领主的土地上，原则上领主们依靠小土官系统，有能力和能力驱逐从异地迁人的人员。由于土地广，加上当地领主剥削的需要，彝民进入越南以后，多缴纳土地租种的各种赋税，当夫当兵，以及服各种劳役，以比当地先定居的居民付出更多的牺牲。

越南彝族家庭的财产视为家庭成员共有，男子娶妻分居可分到部分财产，女儿出嫁，父母也给一些陪嫁物。以村寨为单位来说，每个村寨所占有的土地、山林、河流均属集体所有，村寨成员有同等开发利用的权力，任何人不得独自霸占水源。封山育林区、山地等等，也不得阻挠其他成员开发利用。由于个体劳作技术不同，占有的土地肥瘦不同，1954年前贫富两级分化是明显的。本族寨长在官府的支持下，利用租佃借贷方式大批地侵占土地，使下层农民更加贫困。

越南彝族的宗教祭祖活动，主要是祭山林，他们在定居时就选村子旁边的一片原始森林为神林，与国内龙树林、密枝山相似。全村公祭时间在中国农历的二月和六月，也就是祭龙节和火把节全村男子举行公祭活动。严禁砍伐神林里的树木，对森林的保护有一套严格的规定，违者将受到数倍的罚款。其他祭祖活动为户祭，比如清明节、七月祭祖节或祭田公地母。个体开荒伐木也要祭祖。

越南彝族鬼神信仰比较普遍，幼儿夭亡则是由于冷鬼前来索命，亡灵不易回故土，常在活人身边游荡，使活人常闹病。

一人死后一般停灵二至三天才下葬。断气当天，死者家8宰杀动物上供，动物宰杀后，把一部份肉聪酸。留着做道后时置于坟马祭奠用。安葬十三天后做道场，修坟。

越南彝族扑拉人在以下几个节日里祭供祖先：一一过年除夕用鸡肉祭供，年初二曷用猪肉条供。一一二月龙日“用鱼：虾等作供品二宰上供的畜物时把血涂在一张毛边纸上，然后把纸叠成：船形，插在祭供处\_\_十每隔三年，家家户户都要举行一次驱鬼的祭把仪式，以求全家健高（无恙，家禽免遭瘟疫。一般选在二月间的马日举。行/用一只猪仔、回一只鸡作供品。”。每家都有一个炉灶对着鬼门，每次祭祖先时也要供灶；神。搬进新房的同时修建上述炉灶，条供后才能架锅圈。

每年二月的人日，一各村都要举行驱鬼仪式。“总的说来。扑拉人用的供品不算多，常用的有鱼、虾、蟹、清煮的瓜菜、禽兽的肉、雏鸡、猪仔等。”由于人稀少，居住分散，夫拉人很少有机会欢聚一堂，一以发展各种民间文艺形式。每逢举行婚礼集体出工或一工余歇息时他们聚在一起饮酒进餐、唱歌。讲民间故事等。扑拉族各支系的民间故事内容大致相同，都是歌颂团结、友爱、同心协力战胜邪恶的精神。故事的结局都使听众从中各家各户都设祭祖先的供桌，但主要的祭把活动都在赵长家中举行。供祭设在正房正门对面的墙壁旁，桌上放一只，祭扫时插香用的现。墙上竹鞘内插着一些木制的人像，象两，被供条的祖先，从左到右，按血缘关系的远近依次安排（即：父母、祖父母、曾祖父母。逢新年、大月节都要良行祭祖仪式：家中有婚丧嫁娶、生儿育女等大事时，一也要上供。此外，家中如遇天灾人祸或病魔缠身时也要条供。

从前，每个倮倮人的村寨都有一片禁林区一一土地神的寓所，不准其他民族在此砍树烧林。每年都要祭土地神，求神灵保佑庄稼丰收，免遭鼠害、虫害。耕种结束，各家各户还要祭土地神，以求好收成。

保乐地区的倮倮人还有每年年初举行冲稻、冲地的礼仪，意在唤醒地魂、稻魂，准备播种。河宣省新街地区和高谅一省保东地区的保保人也有供新米饭的习俗。除了与农业有关的礼仪外，还有许多关于治病的祭仪式。倮倮人认为，每人都有灵魂，灵魂支配着人的一切活动。如长时间魂不用体，人多会生病；如果魂完全脱离躯体，人就条死亡。并认为各种神灵有一种超自然的力量，可以把灵魂和人体分开。

\* 越南民族学博物馆的彝学专家梅青山博士和吴德胜博士在2000年在云南召开的第三届国际彝学研讨会期间为本位作者提供的不少有关越南彝语支民族方面的论文和资料，特此深表谢意。

注 释：

[①] 吴德胜：《关于越南各支彝族的若干问题》，2000年第三届国际彝学研讨会论文（未刊稿）。

[②] 梅青山：《越南汉扑拉人的历史根源和社会关系》，2000年第三届国际彝学研讨会论文（未刊稿）；阮英玉《越南（北方各省）少数民族》，社会科学出版社，河内1978年版，第375页；黄华全：《彝语支各族人来源的初步探讨》，《民族学》杂志（越南），1979年第1期等。

[③] 杨六金：《探析越南彝族尼苏人文化》，《云南彝学研究》（第2辑），云南民族学会彝学专业委员会编，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12月版，第63—72页。

[④] 吴德胜：《关于越南各支彝族的若干问题》，2000年第三届国际彝学研讨会论文（未刊稿）。

[⑤] 曹定安：《普明声反明之战》，《红河民族研究》2001年第1期。

[⑥] 曹定安：《普明声反明之战》，《红河民族研究》2001年第1期。

[⑦] 在我国，彝族支系濮拉颇（扑拉颇）主要分布在云南省红蒙自、开远、山、马关、红河、元江、石头屏、建水、元阳、金平、和口、个旧等县市。自称为“pha331a55”（扒拉），他称为“phu331e31”（濮勒）、“phu331a31”（濮腊）、“phu331a55”（濮拉）。

[⑧] 从本质上划分，这5个等级实际上属于两个独立的等级内婚集团。即兹莫（土司）和诺合（黑彝）属于诺合统治阶级等级，曲伙（白彝）、阿加（安家娃子）和呷西（锅庄娃子）属于节伙被统治阶级等级。

[⑨] 巴且日伙：《凉山彝族非血缘亲属称谓试析》，《民族语文》2000年第5期，第18页—25页。

[⑩] 杨六金：《探析越南彝族尼苏人文化》，《云南彝学研究》（第二辑），云南民族学会彝学专业委员会编，云南民族出版社，2001年12月，第63—72页。